

证券代码：002058

证券简称：威尔泰

公告编号：2026-027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并对应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 14 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全称并对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变更公司全称的情况

	变更前	变更后
公司全称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紫竹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SHANGHAI WELLTECH AUTOMATION CO.,LTD.	SHANGHAI ZIZHU HIGH-TECH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二、拟变更公司全称的原因

公司在 2025 年内完成了置出仪器仪表资产组，收购紫燕机械少数股东全部股权及紫江新材 51%股权并实现控股的多项工作：2025 年 5 月置出了仪器仪表资产组，出售了上海威尔泰仪器仪表有限公司 100%股权、上海紫竹高新威尔泰 100%股权及其他全部仪器仪表业务相关资产；2025 年 5 月公司完成收购紫燕机械少数股东全部股权；2025 年 9 月公司完成收购上海紫江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股权，新增了锂电池铝塑膜业务板块。

“威尔泰”为公司原仪器仪表业务的商标及商号，在仪器仪表业务剥离后，公司已不再从事仪器仪表和工业自动化业务；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为铝塑膜制造业及汽车检具制造业。原公司名称已不能反映和符合公司目前经营和业务状况。

三、《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公司全称的变更，拟同步修订《公司章程》中对应条款，具体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条 为维护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	第一条 为维护上海紫竹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下简称“《章程指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以下简称“《章程指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WELLTECH AUTOMATION CO., LTD.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中文名称：上海紫竹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NGHAI ZIZHU HIGH-TECH SCIENCE AND TECHNOLOGY CO., LTD.

四、其他说明

1.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并需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手续。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最终登记为准。

2.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及管理层根据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等行政管理部门要求，全权办理与本次变更有关的各类变更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公司营业执照、印鉴、银行账户信息、税务、资产权证、资质认证等相关各类证照及文件中涉及公司名称变更的事项。

3.本次公司名称变更不会改变原签署的与公司相关的法律文件及合同的效力。公司更名前的债权债务均由更名后的公司承继。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后，公司将对相关规章制度、证照和资质等涉及公司名称的文件，一并进行相应变更。

特此公告。

上海威尔泰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 日